

证券代码：300623

证券简称：捷捷微电

公告编号：2020-055

##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具体公告如下：

2020年5月26日，公司完成2019年度利润分配，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10股转增6股。公司股份总数已由305,249,337股变更为488,398,939股，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88,398,939元。同时，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将公司住所由“江苏省启东科技创业园兴龙路8号”变更至“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3000号”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- （1）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5,249,337元变更为人民币488,398,939元。
- （2）公司住所由“江苏省启东科技创业园兴龙路8号”变更至“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3000号”。

因上述变更事项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具体修订如下：

序号	《公司章程》原条款	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后条款
第三条	公司于2017年0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	公司于2017年02月17日经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

	<p>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核准,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60 万股,于 2017 年 03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</p> <p>2018 年 3 月 7 日,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100.14 万股,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2018 年 5 月 25 日,公司实施权益分派,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。</p> <p>因激励对象离职,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7100 股。</p> <p>2019 年 4 月 11 日,公司实施权益分派,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</p> <p>2019 年 11 月 28 日,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5,660,997 股,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</p>	<p>“中国证监会”)核准,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60 万股,于 2017 年 03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</p> <p>2018 年 3 月 7 日,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100.14 万股,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</p> <p>2018 年 5 月 25 日,公司实施权益分派,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。</p> <p>因激励对象离职,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7100 股。</p> <p>2019 年 4 月 11 日,公司实施权益分派,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</p> <p>2019 年 11 月 28 日,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5,660,997 股,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</p> <p><b>2020 年 5 月 26 日,公司实施权益分派,以资本公积金向所有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。</b></p>
<p>第五条</p>	<p>公司住所:江苏省启东科技创业</p>	<p>公司住所: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</p>

	园兴龙路 8 号 邮政编码：226200	发区钱塘江路 3000 号 邮政编码：226200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5,249,337 元人民币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488,398,939</b> 元人民币。
第二十一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305,249,337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488,398,939</b>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《公司章程》变更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4 日